	核鳉	魔養費自經出率	40%	30%	30%			
المان	旗	火完成日期	110 .12. 31	31.	31.			
資源中心)服務品質提升計畫核定表		核准補助項目或不核准原因	補助14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15處,另110年新設立1處,有2處開辨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事如下: 1.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方,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	補助9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9處,另110年新設立5處,有5處開辦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事本下: 事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行有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2萬8,000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	補助8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10處,有2處開辦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責局計畫戴明临聘用之人員具社工相關背景,依行政院核定之、補助民間單位社會工作人員薪資制度計畫」規定辦理,故行百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方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2萬8,000元;均最高補助2.分聘督導費。			
親子館 (托育	本署補助經費	☆ ¤	8,605,800	8,922,508	7,920,500			
		養和	0	0	0			
		經常門	8,605,800	8,922,508	7,920,500			
益彩券回饋金一	申請本署補助	合	14,490,000	12,746,440	7,920,500			
		一一一一一一	0	0	0			
110年度公	4	經常門	14,490,000	12,746,440	7,920,500			
家庭署		計畫總經費	24,150,000	18,209,200	11,315,000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申靖滿助計畫		110年度桃園 市托育資源中 心(親子館)浦 助計畫	110年度臺中 市親子館暨托 育資源中心	110年度臺南市親子館(托 南韓源中心) 服務昭廣海 計畫			
衛生福		申請單位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查 中本 本	童 存者 计合 化 由 自 有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計畫編號	1101T28160-C60	1101T28160-S60	1101T28160-U60			
		項次	-	2	w			

	核鄉	應等費車自經出率	30%	20%	10%
	版 4	反完成日期	110 .12. 31	31.	311
一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服務品質提升計畫核定表		核准補助項目或不核准原因	補助9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20處,有12處開辦滿6年不予補助,另110年新設立1處),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8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区,每人每月最高補助8萬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2. 外聘督導費。	補助8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10處,有1處滿6年 ,另有1處已申請110年前瞻計畫經費,不予補助) 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 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 ,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 托育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九,每處最高補助1名 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2萬8,000元;均最高補助 13.5個月。	補助3處(101-108年持續性設立4處,有1處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有人真,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沒萬8,000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
110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一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	本署補助經費	令	6,340,105	12,313,142	5,244,558
		極	0	0	0
		海路	6,340,105	12,313,142	5,244,558
	申請本署補助	合	9,057,294	15,391,428	5,400,000
公湖彩		資本門	0	0	0
110年度	-	經常門	9,057,294	15,391,428	5,400,000
1家庭署		計畫總經費	23,287,374	29,497,630	9,050,000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申請補助計畫	高雄市政府社 會局設置托育 (有兒)資源中 心計畫	110年宜蘭縣 親子館服務品 質提升計畫	110年度苗寨縣托育資源中 心計畫
衛生福		申請單位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宜 一 中	诺 孫 存
		計畫編號	1101T28160-460	1101T28160-B60	1101T28160-E60
		項次	4	2	9

	核銷	應審費自經比率	20%	20%	20%	10%	
	預定	(完成日期	31.	110 .12. 31	110 .12. 31	1101231	
)服務品質提升計畫核定表		核准補助項目或不核准原因	補助3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4處,有1處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3.5個月。	補助1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1處),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有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人;每處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3.5個月。	補助1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2處,有1處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育人員,每人每人每人每人每人每人報告講問3萬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2.外聘督導費。	補助1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1處),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有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2萬8,000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 2. 外聘督導費。	
親子館 (托育資源中心)		各	4,803,278	1,619,093	821,093	1,821,480	
(托育	か 本署補助經費	資本門	0	0	0	0	
一親子館		經常門	4,803,278	1,619,093	821,093	1,821,480	
益彩券回饋金		合計	6,000,000	2,023,866	1,088,250	1,860,593	
	申請本署補助	資本門	0	0	0	0	
110年度公	#	經常門	6,000,000	2,023,866	1,088,250	1,860,593	
、家庭署		計畫總經費	13,417,000	3,468,016	1,950,000	2,968,400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申請補助計畫 110年度彰化 第公私筋力托 育資源中心資 施計畫		申請補助計 職務 計 110年度數化		110年雲林縣建置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 中心(親子館) 服務網及服務	110年度嘉義縣十子托育資源中心暨親子內營報子
衛生福		申請單位	彰化縣 政 府	南 府	雲林縣政市	点 数 會 系 同	
		計畫編號	1101T28160-G60	1101T28160-H60	1101T28160-160	1101T28160-J60	
	項次		× √ 0				

	放戲	應等費率自經出率	10%	10%	10%	20%		
	類	定完成日期	31.331	331	31	31.		
:) 服務品質提升計畫核定表		核准補助項目或不核准原因	補助2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3處,有1處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人,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3.5個月。公外聘督導費。	補助2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4處,有2處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均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2萬8,000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	補助3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3處,有1處滿8年不予補助,另110年新設立1處),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下: L.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是萬8,000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	補助5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6處,有1處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3.5個月。		
(托育資源中心)	本署補助經費	令	2,635,858	2,581,858	2,855,623	6,924,264		
(托育		極	0	0	0	0		
一親子館		经常	2,635,858	2,581,858	2,855,623	6,924,264		
110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	助	∜ 0	2,635,858	2,793,772	3,483,209	7,635,330		
公常悉	申請本署補助	極	0	0	0	0		
110年度	-111-	經常門	2,635,858	2,793,772	3,483,209	7,635,330		
1家庭署		計畫總經費	4,390,732	3,104,192	19,927,600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申靖補助計畫	屏束縣政府 110年度托育 資源中心服務 品質提升計畫	臺東縣110年 度公私協力托 寅資源中心	110年度建構 及善百允社區 支持網絡-花 避縣各區第子 館(托貢資源 中心)布獎暨 財務品質提升	基隆親子館 (北方齊源中 心)服務品質 提升計畫		
衛生福	申靖單位		再 小 小 一	· 净未 示 分	沾 避 承 承	恭 除 市政		
	計畫編號		1101T28160-M60	1101T28160-N60	1101T28160-060	1101T28160-Q60		
	項次			12	5	41		

	核銷	應等費車自經比率	30%	30%	30%	
	預念	人完成日期	110 .12. 31	110 .12. 31	110 .12. 31	
2) 服務品質提升計畫核定表		核准補助項目或不核准原因	補助2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3處,有1處列為自籌),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育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行政人員,每人每月是該8,000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	補助1處(101-109年持續性設立2處;有1處滿6年不予補助),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主管人力,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7,000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員,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指於人員,每人每月是該8,000元;均最高補助13.5個月。	補助1處(101-108年持續性設立1處),補助項目及基準如下: 1. 專業人員服務費:每處最高補助1名社工,每人每 月最高補助3萬4,916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員 ,每人每月最高補助3萬元;每處最高補助1名托育人員 人員,每人每月2萬8,000元;均最高補助13.5個 月。	
(托育資源中心)	椒	☆ □	2,833,412	1,395,706	1,011,056	78,649,334
	本署補助經費	沙木門	0	0	0	0
一親子館	*	經常門	2,833,412	1,395,706	1,011,056	78,649,334
110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	ħ,	₽	4,000,000	1,760,500	1,118,000	99,405,040
公益彩	申請本署補助	資本門	0	0	0	0
110年度	申	經常門	4,000,000	1,760,500	1,118,000	99,405,040
家庭署		計畫總經費	14,360,000	2,515,000	2,500,000	191,249,282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申誘補助計畫	新分市110年 度親子館(托 育資源中心) 服務品質提升 實施計畫	110年度嘉義 市北方資源 ルン計畫	金門縣110年 度親子館(托 育資源中心) 服務品質提升 計畫	
衛生福		申請單位	举 存 政	^魏 教 母	金門縣政府	中华
		計畫編號	1101T28160-R60	1101T28160-T60	1101T28160-V60	\\
		項次	15	16	7	

親子館(托헑資源中心)開辦滿6年之縣市家數

	112年	開辦期間	林口忠孝公共托育中心 新店柴埕公共托育中心 蘆洲集賢公共托育中心				臺南市佳里親子悠遊館	高雄市楠梓寅兒資源中心 高雄市彌陀寅兒資源中心			苗栗縣通苑區托헑資源中心		南投縣托育資源中心
1	111年	開辦期間	板橋信義公共托育中心 三峽中國公共托育中心 新店青潭公共托育中心 板橋國光公共托育中心 成補成功公共托育中心 置洲成功公共托育中心		桃園市中壢親子館 桃園市桃園親子館			高雄市路竹角兒資源中心 高雄市前金角兒資源中心 高雄市旗山育兒資源中心	宜蘭縣托角資源中心(蘇澳站) 宜蘭縣托角資源中心(羅東站)		苗栗縣南區托奝資源中心 苗栗縣北區托奝資源中心		
TANK TO THE PROPERTY OF THE PR	TIO THE	開辦期間 (103.17.103.17.21)	三重台北橋公共托育中心 五股興多公共托育中心 泰山同榮公共托育中心 中和民享公共托育中心 三峽光明公共托育中心 中和錦和公共托育中心 新店北新公共托育中心 新店北新公共托育中心 利居北新公共托育中心	臺北市士林親子館 臺北市內湖親子館 臺北市南港親子館 臺北市南港親子館 臺北市大安親子館 臺北市大安親子館			臺南市安平親子悠遊館	高雄市前鎮愛群社區自治托 育資源中心 高雄市大寮育員資源中心 高雄市小港寫兒資源中心 高雄市小港寫兒資源中心 高雄市岡山育兒資源中心					
100°	THE SOIT	開辦期間 (102 1 1-102 12 31)	永和中興公共托商中心 淡水淡海公共托商中心 蘆洲鷺江公共托商中心 蘆洲長安公共托商中心 樹林保安公共托商中心 均止比峰公共托商中心 然歌昌福公共托商中心 新店新和公共托商中心 新店新和公共托商中心 新店新和公共托商中心 新店新和公共托商中心 新店新和公共托商中心 新居新和公共托商中心 新居新和公共托商中心 市和建城公共托商中心 中和建城公共托商中心	臺北市中山親子館 臺北市北投親子館 臺北市大同區親子館 臺北市文山親子館		臺中市大里親子館臺中市大甲親子館	臺南市新市親子悠遊館	高雄市三民陽明育兒資源中心 高雄市鳳山光復育兒資源中心 高雄市左營實踐育兒資源中心 高雄市前鎮竹西育兒資源中心 高雄市前鎮竹西育兒資源中心	宜蘭縣托茵資源中心(宜蘭站)	新竹縣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		彰化縣員林托育資源中心	
1007	Tr OOT	開辦期間 (101 1 1-101 12 31)	板橋板新公共托育中心 中和南勢角公共托育中心 新店安康公共托育中心 泰山幼獅公共托育中心 泰山幼獅公共托育中心 新莊昌平公共托育中心 林口仁愛公共托育中心 上重二重公共托育中心	臺北市兒童托育資源中心暨松山親子館	桃園市大園親子館 桃園市八德親子館	臺中市豐原親子館臺中市沙鹿親子館		高雄市前鎮草衙齊兒資源中 心 高雄市三民兒福育兒資源中 心			苗栗縣中區托育資源中心		
107 年	PENATURE DESIGNATION	照辦期間 (100.1.1-100.12.31)	汐止忠厚公共托育中心三重重新公共托育中心	臺北市 131FUN 心玩親 子館		臺中市北區親子館							
	井雀	144	新儿市	極北市	桃園市	七十六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臺南市	高雄市	宜蘭縣	新竹縣	苗栗縣	彰化縣	南投縣

				臺東縣托育資源中心(關山站)	基隆市西定托育資源中心基隆市暖暖托育資源中心				金門縣托茵資源中心		12
				臺東縣托育資源中心(大武站)	基隆市七堵托育資源中心	新竹市東區托헑資源中心暨親子館	嘉義市托育資源中心(西區)				19
				臺東縣托育資源中心(成功站)							23
			花蓮縣托헑資源中心		基隆市安樂托育資源中心						30
	雲林縣西螺托헑資源中心	屏東托育資源中心		臺東縣托育資源中心(臺東站)			嘉義市托育資源中心(東區)	澎湖縣托헑資源中心			21
											4
嘉義縣	雲林縣	屏東縣	花蓮縣	臺東縣	基隆市	新竹市	嘉義市	澎湖縣	金門縣	連江縣	共計

110 年度臺南市親子館 (托育資源中心)服務品質提升計畫

申請單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機關地址: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7樓

聯絡電話:06-2991111轉 5906

聯 絡 人: 陳怡璇

110 年度臺南市親子館 (托育資源中心)服務品質提升計畫

壹、前言

托育服務乃我國兒童照顧最重要的政策之一,提供父母照顧支持的功能,由 於國內幼兒照顧責任仍以家庭為主,政府之服務供給為輔,其中托育服務又大 部分仰賴私部門以市場取向方式營運,導致中產階級之家長托育負擔沈重。隨 著家庭結構與社會變遷幼兒托育需求的範圍與項目日益多元,現行托育服務已 無法因應家長需求,政府需兼顧個別家庭需求,整合公、私部門的社會照顧資 源,提供多面向的托育服務,才能滿足現今家庭的托育的需求。

貳、本市現況

一、資源盤點

至本 109 年 11 月底止,本市共立案 89 家私立托嬰中心及 6 家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分佈於 21 個行政區。目前核准設立所數分別為永康區及東區各 17 家,北區 10 家,安平區 9 家,安南區 7 家,新化區及新市區各 5 家,善化區、南區各 4 家,仁德區及歸仁區各 3 家,新營區 2 家,中西區、佳里區、麻豆區、將軍區、西港區、關廟區、官田區、六甲區及柳營區均設置 1 家,餘七股區等 16 區則未設置私立托嬰中心或公立托育機構,核定收托 3,305 人,收托 2,040 名未滿 3 歲幼兒。

為有效利用托育資源及提供更多育有幼童家庭多元化服務,本府社會局自 100年結合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及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合作設置5處托育資源站, 以提供臨近家長育兒諮詢與圖書交換等服務。至109年底前運用公益彩券回 饋金補助辦理設置新市區、安平區、佳里區、仁德區、新營區、善化區及麻 豆區共7處親子館,至109年11月底共計57萬7,419人次的服務量。

為加強托育資源網絡之間之連結,除結合本市四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提供服務外,於102年開始針對未設立親子館之地點,與本市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合作, 提供駐點服務,為市民建置幼兒托育諮詢及托育資源聯結服務,期盼運用托育 資源網絡之建構優勢,健全本市 0-3 歲托育服務,增加資源使用便利性,落實 友善托育城市之理念。

二、需求評估

至109年11月底止,臺南市0-3歲以下人口計51,108人,其中約有88%左右之幼兒由親屬照顧。以區域分,原臺南市六區及周邊的永康區、仁德區、歸仁區0-3歲人口計33,364人,佔全市0-3歲人口比例約65%,可見半數以上有托育需求之人口仍集中於原臺南市及其周邊區域。

考量本市城鄉差距及區域資源之平衡,並能兼顧偏遠地區及交通不便區域之 托育服務需求,配合本市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服務區域及服務人口數,至 109 年底使用公益彩券回饋金共計設置7處親子館。

為提升臺南市嬰幼兒托育品質,本局 101 年起迄今持續推動親子館服務計畫,並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建置親子館 7 處,因新市及安平區已開辦滿 6 年,故不符申請 110 年度計畫申請資格,然因東區、歸仁區、南區親子館 110 年已無前瞻計畫補助,期能於 110 年度續獲補助,併列進本案充實開辦未滿 6 年合計共 8 處親子館,並繼續聘用符合相關資格之專業人員規劃及推動執行親子館各項工作,因此擬訂本計畫。

